

**教育部委辦 105 年提升國中小學生自然科學實驗操作能力計畫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-傳真報名表**

請詳閱本計畫之說明再進行報名，詳見「影子學校」網站：
<http://shadow-school.blogspot.tw/>

以下請單選：

- 有老師帶隊之團體報名（請填寫『團隊資料』、『個人資料』、『證明書』）
 個人報名（請填寫『個人資料』、『證明書』）

【團隊資料】請帶隊老師填寫

帶隊教師	姓名：	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任職學校：	
	任教科目：	職稱：
	（“任教科目”以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為優先）	
	E-mail：	
手機：	辦公室：（ ）	餐點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
團隊伙伴	<p style="color: red;">一位老師帶隊 3-5 位學生。</p> <p>團隊學生總人數：_____人（弱勢生_____人、一般生_____人）</p> <p>學生 1 姓名：_____</p> <p>學生 2 姓名：_____</p> <p>學生 3 姓名：_____</p> <p>學生 4 姓名：_____</p> <p>學生 5 姓名：_____</p>	

【個人資料】

不論團體或個人報名，每位學生都要填寫一份。

身份別	請單選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弱勢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學生		
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就讀學校	_____市/縣 _____學校	目前就讀年級	
E-mail	(務必正確填寫至少一個 mail，錄取通知將依此寄發)		
聯絡電話	手機： _____ 市話： () _____	餐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
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/關係	家長或監護人 聯絡電話	手機： _____ 市話： () _____	

一般學生填寫至此

◎弱勢學生繼續填寫以下資料

報名資格 僅弱勢學生填寫	<p>請單選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有低收入、中低收入證明之學生 請將市/區公所證明影本，黏貼於『證明書』處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未持有上述低收入或中低收入證明之清寒學生 出具由就讀學校的導師、教務主任及校長三人同時核章的『證明書』。 *註：清寒學生的標準比照「財團法人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認助清寒學生基金會」：全家總收入扣除房租或房貸(最多以二萬元計)除以全家人數，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費在 5,000 元以下者。(詳參見 http://203.71.210.5/aid_fund/index.html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自然與生活科技科目學習成績弱勢之學生 出具『具班排序之自然科成績單』以及由就讀學校的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教師、教務主任及校長三人同時核章的『證明書』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學校位處外島、偏鄉地區及自然科教學資源不足之學生 出具由就讀學校的導師、教務主任及校長三人同時核章的『證明書』。</p> <p>皆需檢附『證明書』於報名時一併傳真或 E-mail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請將此『報名表』連同下方『證明書』傳真至：02-2932-7187 或 E-mail 至：
sciencesummer20130701@gmail.com

並請主動來電或 E-mail 確認報名狀況 TEL：02-7734-6753 周沅馨

證 明 書

不論團體或個人報名之弱勢生，每位學生都要填寫一份。

姓名		聯絡電話	
學校		年級	

請勾選： 單獨報名 團隊報名(最多五位學生，請於下方詳填其他成員姓名)
 教師 _____ (學生 1) _____ (學生 2) _____ (學生 3) _____ (學生 4) _____

◎ 請勾選所屬選項，並檢附相關證明。

◎ 有教師帶隊者列入優先考量，且學生可分屬不同學校。

1. 具有低收入、中低收入證明之學生
 (請附上市/區公所證明影本，並黏貼於下方，不需學校核章)

2. 未持有低收入或中低收入證明之清寒學生
 由就讀學校的導師、教務主任及校長三人核章，始生效力。

3. 自然與生活科技科目學習成績弱勢之學生
 請附上自然科成績單及班級排序，由就讀學校的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教師、教務主任及校長三人核章，始生效力。

4. 學校位處外島、偏鄉地區及自然科教學資源不足之學生
 由就讀學校的導師、教務主任及校長三人核章，始生效力。

◎ 備註：上述 2-4 項資格之認定，必要時主辦單位得予以查核。

◎ 勾選 1 項目者：
 請將低收入、中低收入證明影本黏貼於此頁。

<p>◎ 勾選 2、3 項目者： (必填)請務必說明事由，並完成學校核章，否則無效。</p>	<p>◎ 勾選 4 項目者： (必填)請務必填寫以下學校資訊，並說明事由，且完成學校核章，否則無效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全校班級共計 _____ 班、學生人數共計 _____ 人 2. 自然科教師人數：正式 _____ 人、代理代課 _____ 人 3. 事由：
---	--

導師／自然與生活科技教師	教務主任	校長
(請核章)	(請核章)	(請核章)
市話/手機：	市話/手機：	市話/手機：